

鹿邑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鹿双办〔2023〕13号

关于转发《周口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进一步推进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成员单位、所、队、股室：

现将《周口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进一步推进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周双随机办字〔2023〕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抓好贯彻落实。

鹿邑县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3年6月3日

周口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周双随机办字〔2023〕9号



周口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推进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成员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市政府2023年5月26日召开的周口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暨信息归集共享工作会议精神，根据《河南省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实施细则》（豫双随机办〔2020〕1号）、《周口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二版）的通知》（周双随机办〔2021〕11号）等要求，为迅速扭转被动局面，经市政府批准同意，现就进一步推进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统一平台、合力监管。统一使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

系统（河南）这一平台。全市各级各相关部门凡是涉及到市场主体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必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这一平台上开展，做到“平台之外无抽查”。

二、对照职能清单、查漏补缺。各单位要对照各自职能清单，梳理职责范围内的检查事项，并制作检查事项清单和抽查细则或指引，根据抽查事项清单补充上报抽查计划和建立抽查任务。要严格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程序的要求进行落实。所有的抽查计划必须对外公示，检查结果主动公开。请各单位将新增的抽查事项清单于6月10日前发送至市双随机办邮箱zksssj@163.com。

三、分类抽查、精准监管。全市各级各部门在制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计划时，要结合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企业合理降低依法监管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对高风险或有不良记录的企业依法有针对性加大随机抽查、现场检查等力度，实施差异化监管。

四、能联尽联，沟通协调。各成员单位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许可、谁监管”的原则，积极研究制定主管部门牵头的部门联合抽查计划，做到应联尽联，凡主管部门制定的联合抽查计划，配合部门务必全力配合，做到抽查计划和任务完成率、公示率100%。

五、调度调研，压实责任。根据全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暨信息归集共享工作会议要求的实行月通报、季调度的工作机制，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各成员单位工作

开展情况进行调研考核，调研考核采取现场随机抽取检查单位的方式进行，并将调研考核情况进行通报，抄送至市政府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。各县（市、区）也要成立督导组，加强督导检查，对存在推诿情况、完成工作不得力的部门追责问责。



呈送：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王宏武，副市长马明超，副秘书长刘峰磊、张驰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二科、六科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周口临港开发区管委会，周口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成员单位

周口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5月31日